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视网”）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5 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孟先生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履行的议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履行，本次增持计划原增持期间为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止，现顺延至本次公司股票复牌后且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交易日（遇法规规定窗口期顺延）内增持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乐视网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履行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